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議事錄事錄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編

前 言

- 一、本議事錄係根據本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議 紀錄資料分類彙編。
- 二、本議事錄為顧及時效,匆匆付梓,未克一一送請 發言者校閱,其中若有詞未達意者或遺漏與錯誤 之處在所難免,敬祈察諒,並賜予指正為荷!

議事錄目錄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21屆第20次臨時會議事錄目錄

- 一、議事日程表
- 二、代表簽到簿
- 三、代表席次表
- 四、會議紀錄
- 五、公所提案
- 六、代表提案
- 七、議決案分類統計表

議事日程表

臺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

日期	星 期	午別時間次	上午 09:00-12:00	下午 14:30-17:30
十一月三十日	=	1	 一、開幕典禮 二、預備會議 (1)代表抽 (2)通過議 三、下村考察 	
十二月一日	四	2	審議鄉公所提案	
十二月二日	£	3	一、審議代表提案 二、審議人民請願第 三、審議臨時動議第 四、閉會(不另行第	安

簽到簿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議代表簽到簿 第 1 會 111 年 11 月 30 日

	7/1 日 111 - 11 / 10 日
簽到次序	姓名
1	学习是
2	杨莹蓉
3	学艺
4	李爷女周
5	区两元
6	黄鹭莲
7	By FAZ
8	廖忠和
9	原验机
10	强效某
11	多多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會議列席(來賓)簽到簿 第1次會111年11月30日 關 名 稱職 稱姓 名 機 卑 鄉 所鄉 長 南 公 書 卑 南 鄉 公 所秘 卑 所民 南 鄉 公 政 課 長 所財 卑 鄉 政 南 公 課 長 長 卑 南 鄉 公 所建 設 課 卑 所農 業 南 鄉 公 課 所原住民行政課長 卑 南 鄉 公 卑 鄉 所人 事 南 公 卑 南 鄉 公 所主 隊 卑 所清 南 鄉 公 潔 長 所行 卑 南 鄉 政 室 主 任 公 所公園路燈管理所所長。 卑 南 鄉 公 所多元文化館管理員 卑 南 鄉 公 公所殯葬管理所所長 卑 南 卑南鄉民代表會秘 卑南鄉民代表會組 員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議代表簽到簿 第 2 會 111 年 12 月 1 日

簽到次序	姓名
1	美多和
2	£3338V
3	原生星
4	12 4/2
5	多菜类
6	康圆芸
7	AS JA
8	艾多莲
9	深程和
10	李爷女假
11	姜龙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會議列席(來賓)簽到簿 第 2 次會 111 年 12 月 1 日 機 關 名 稱職 稱姓 名 請服 卑 鄉 南 公 所鄉 長 書 卑 南 鄉 公 所秘 卑 南 鄉 公 所民 政 課 長 卑 南 鄉 公 所財 政 課 長 卑 長 南 鄉 公 所建 設 課 卑 所農 業 長 南 鄉 公 課 卑 南 鄉 所原住民行政課長 公 卑 事 所人 南 鄉 公 卑 所主 南 鄉 公 計 卑 長 鄉 所清 潔 隊 南 公 所行 卑 南 鄉 公 政 室 主 任 所公園路燈管理所所長 单 南 鄉 公 所多元文化館管理員 卑 南 鄉 公 所殯葬管理所所長 卑 南 鄉 公 卑南鄉民代表會秘 書 卑南鄉民代表會組 員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議代表簽到簿 第 3 會 111 年 12 月 2 日

	界 3 曾 III 年 12 月 2 日
簽到次序	姓名
1	美多和
2	君盖就
3	是是
4	13 FR
5	李芳太周
6	TO PAS
7	英等
8	要是
9	廖 聪 才)
10	HAH.
11	艺术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20 次臨時會會會議列席 (來賓) 簽到簿 第 3 次會 111 年 12 月 2 日 機 稱職 關 名 稱姓 名 卑 南 鄉 公 所鄉 長 卑 南 鄉 公 所秘 卑 南 鄉 公 所民 政 課 卑 南 鄉 所財 公 政 課 卑 南 鄉 公 所建 設 課 長 卑 南 所農 鄉 公 業 課 長 卑 所原住民行政課長 南 鄉 公 卑 南 鄉 所人 公 事 卑 南 所主 鄉 公 計 卑 南 鄉 公 所清 潔 隊 長 卑 南 所行 政 鄉 公 室 主 任 卑 南 公 所公園路燈管理所所長 鄉 所多元文化館管理員 卑 南 鄉 公 所殯葬管理所所長 卑 南 鄉 公 卑南鄉民代表會秘 書 卑南鄉民代表會組 員

代表席次表

第21 屆第20 次臨時會代表席次表

 副主席
 主 席

 楊益誠
 吳昇和
 秘書

		各課室主管
		各課室主管
秘書	鄉長	各課室主管

報告台

陳鳳英	廖忠聖		楊益誠	吳昇和
李芳媚	廖聰和		楊才松	黄學臺
		1		
	田明元		李德良	鄭榮基

會議紀錄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第21屆第20次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1次會議

時間: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00 分

地點:本會議事廳 出席:如附簽到簿 列席:如附簽到簿 來賓:如附簽到簿

主席: 吳昇和 記錄:

李其珍

本會劉秘書建廷報告: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,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宣佈開會:

一、開幕典禮

二、預備會議

(一)代表抽籤決定席次

(二) 通過議事日程表

三、下村考察

地點 1 :太平路 504 巷 3 弄 2 號宅前排水溝 建議人員:楊才松代表

地點2 :利嘉路自來水廠旁農路 建議人員:陳鳳英代表

地點 3 :富源山上(縣道 197,54-55K 處) 建議人員:陳鳳英代表

散會:中午十二時十分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第21屆第20次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2次會議

時間: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上午 11 時 00 分

地點:本會議事廳 出席:如附簽到簿 列席:如附簽到簿 來賓:如附簽到簿

主席:吳昇和 記

錄:李其珍

本會劉秘書建廷報告: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,請主席宣佈開會。

主席宣佈開會:

審議鄉公所提案:4件。 散會:中午十二時十分

台東縣卑南鄉民代表第21屆第20次臨時會會議紀錄

第3次會議

時間:中華民國111年12月2日上午11時

地點:本會議事廳 出席:如附簽到簿 列席:如附簽到簿 來賓:如附簽到簿

主席: 吳昇和 記錄:

李其珍

本會劉秘書建廷報告:本次會議出席代表已達法定人數,請主席宣佈開會。 主席宣佈開會:

一、審議代表提案:8件。

二、審議人民請願案:0件。

三、審議臨時動議案:無。

四、閉會(不另舉行儀式)

散會:中午十二時十分

鄉公所提案

民	政	類 ——提	安	單	佔	直	由	目名	由	よ	始収	Δ	뜐
第	1	號	杀	平	加	'至'	木	亦	4	I Ý J	941	٦- -	<i>[]</i>

案由

內政部核定補助本所「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及公有危險,建築補 強重建」美農村煙草間活動中心耐震評估(初評)本所獲 12,000 元整補助,敬請同意先行墊付,並納入112 年度追加減 預算辦理,請審議。

說明

- 一、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1 年 11 月 23 日府民自字第 1110252337 號 函轉內政部 111 年 11 月 15 日台內民字第 1110224076 號函辦 理。(檢附影本如附件)
- 二、本所已列入年度追加預算辦理,惟未完成法定程序前,請同意先行墊付,以利業務之推行。

辨法

敬請審議。

審查意見

同意先行墊付。

議決

殯	莽	類 ——提案單位臺東縣卑南鄉公所
第	1	一

案由

為辦理本所榮獲縣府「111年度公立殯葬設施評鑑」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整一案。敬請同意先行墊付,並列入(112)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辦理轉正,請審議。

說明

- 一、 依據臺東縣政府 111 年 11 月 8 日府民禮字第 1110241723 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所殯葬設施評鑑經二階段評選,榮獲甲等,獎金10,000元,為 提升同仁接待形象,方便民眾業務洽談,擬購置殯葬所同仁制 服。
- 三、本所將列入112年度追加預算辦理,惟未完成法定程序前,請同意先行墊付,以利業務之推行。

辨法

敬請審議。

審查意見

同意先行墊付。

議決

主	計	類 	、安	铝	谷 3	臺 東	目名	白	よ	纳汉	Λ	衍
第	1	號	. 禾	平	74 3	至木	称	千	肖	邺	4	<i>[</i> 7]

案由

敬請審議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。

說明

本鄉 111 年度總預算第二次追加減預算案,業已編印完竣,歲入原預算 2億6,493 萬元,追加 2,257 萬5,000元,合計 2億8,750萬5,000元;歲出原預算 2億7,506萬4,000元,追加 2,080萬4,000元,合計 2億9,586萬8,000元;原預算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,013萬4,000元,本次追加減預算歲入歲出賸餘 177萬1,000元,合計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836萬3,000元,敬請審議。

辨法

敬請審議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原住民行政類提案單位臺東縣卑南鄉公所第 1 號

案由

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『112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租金收益款申請動用計畫』同意動支新台幣 30 萬 1,345 元整,敬請同意先行墊付,並列入 112 年度第一次追加預算辦理轉正,請審議。

說明

- 一、 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 11 月 23 原民土字第 1110060430 號函暨臺東縣政府 111 年 11 月 28 日府原地字第 1110257003 號函。。
- 二、原民會核准動支租金收益款動用計畫項目:(附核定函及經費 核定表)
 - (一)林木管理
 - 1、 森林保護:17,740 元。
 - 2、 林木管理:7,096 元。
 - (二)土地管理
 - 1、 縣(市)提撥款:17,409元。
 - 2、 鄉公所提撥款:32,848 元。
 - 3、 收取租金業務:6,252 元。
 - (三) 其他作為原住民保留地管理及經濟建設:
 - 1、複丈費及作業費(含增劃編原住民保地):140,000元。
 - 2、土地撥用及會勘備份用品:80,000 元。
- 三、未完成法定程序以前,敬請同意先行墊付,以利業務推行。

辦法

敬請審議。

審查意見

同意先行墊付。

議決

代表提案

清	廖	類																
/月	<i>示</i>	大只		案	人	楊	代	表	オ	松	附	署	人	吳	主	席	昇忠	和
第	1	號		711				,	•	•		-		廖	代	表	忠	聖
案	由		l															
建	請於	太斗	・村カ	大平路	多 50	4 も	£ 3	弄	2 號	宅	前排	非水溝	靠清 》	於て	案	0		
說	明																	
如	案由	0																
辨	<u> </u>																	
請	公所	採絲	外辨丑	里。														
審	查意	見																
照	原案	通道	 。															
議	決																	
依	照審	查意		通過。														

清	潔	類 ——提	案	,	庙	华	去	鳳	故	队士	署	人	鄭	代	表	榮	基
第	2	號	 不		1	10	1	冷气	六	113	旧		廖	代	表	聰	和

案由

請於本鄉太平村 10 鄰和平路 325 巷內新增規劃垃圾車清運乙案。

說明

本鄉太平村 10 鄰和平路 325 巷移入很多新住戶,皆無垃圾車進入清運,新住戶祈盼公部門能增設清運路線點。

辦法

請公所重視規劃增設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	清	潔	類	提	案	,	陣	件	去	鳳	拉	R 1	署	,	鄭	代	表	榮	基
,	第	3	號		不		1/		N		<i>></i>	113	4	<i>/</i>	廖	代	表	聰	和

案由

請規劃本鄉利嘉村利嘉路 639 巷底轉利民路 100 巷垃圾車清運路線 乙案。

說明

利嘉村利嘉路 639 巷底轉利民路 100 巷住戶皆為外來新住戶,老人家 聽到音樂提著垃圾都追不到垃圾車;因利嘉路底轉利民路有段路,其 家屬年輕人早出晚歸,擔心老人家因此摔倒,祈盼公部門能體恤老人 而增設清運路線點。

辨法

請公所重視增設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公	管	類	提	案	,	李	仕	去	艾	畑	附	署	Y	陳	代	表	鳳	英
第	1	號	1/C	ボ		于	10	1	<i>A</i>	ХЯ	m	1		廖	代	表	忠	聖

案由

建請於泰安1鄰9之30號旁十字路口裝設反射鏡一支乙案。

說明

上述路段視線不良,意外頻繁,為保鄉民行車安全,建議裝設反射鏡一支。

辦法

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公	管	類	提	案	庙	华	丰	鳳	甘	B/-1	署	,	鄭	代	表	榮	基
第	2	號		亦	1	10	10	/向\	六	IN	相	/	廖	代	表	聰	和

案由

建請修剪本鄉泰安村豐田大排水溝旁大樹乙案。

說明

本鄉泰安村豐田大排水溝旁大樹已包住電線桿,並影響用路人視線 極為危險。

辨法

請公所轉相關單位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公	管	類	提	案	人	楊	副	主	席	益	誠	附	;	署	人	鄭	代	表	榮	基
第	3	號			, -		•				•			4		廖	代	表	聰	和
案	由															1				
建言	清於	溫	泉村	1 鄰	民生	路	路	口;	增言	没路	各燈	2	盞	乙	 案。					
說日	<u></u>																			
如美	案由	. 0																		
辨氵	去																			
請	公所	採	納辨:	理。																
審	查意	見																		
照》	原案	通	過。																	
議	夬																			
依見	照審	查	意見:	通過	0															

公	管	類	提	案	人	楊副主	席益誠	RH.	署	人	鄭代	表	榮	基
第	4	號	<i>\$</i> C			勿叫工	7113 <u>HIL</u> BAQ	113	13		廖代	表	聰	和

案由

建請於太平村和平路72巷81之1號附近(準提禪寺再過去一點)增設路燈乙盞乙案。

說明

如案由。

辨法

請公所採納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建	設	類	提	案	人	陣	什	表	圓	拉	附	署	人	代	表	榮	基
第	1	號		218				1		/	111	74		代	表	聰	和

案由

本鄉太平村(太平路、和平路)柏油全面氧化,用路人、機車騎士經常摔車,請相關單位重視儘速處理乙案。

說明

如案由。

辨法

請公所轉陳相關單位辦理。

審查意見

照原案通過。

議決

議決分類統計表

台東縣卑南鄉民	代表	美會第2	1 屆第	20 次臨	時會議	決分類約	統計表
案	件	鄉公	代表	代表	人民	本會	
件	數	所提	提案	臨時	請願	提案	合計
類	別	案	灰 亲	動議	案	灰 亲	
文	化						
財	政						
行	政						
建	設		1				1
民	政	1					1
農	業						
教	育						
清	潔		3				3
主	計	1					1
人	事						
原住民行	政	1					1
公	管		4				4
殯	葬	1					1
議	事						
小	計	4	8	0	0	0	12
備	考						